

常州市财政局文件

常财购〔2020〕10号

常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信息 发布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辖市、区财政局，常州经开区财政局，市各委办局，市各直属单位，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各集中采购机构、代理采购机构：

为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01号）及《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苏财购〔2020〕29号）要求，规范政府采购信息发布行为，现就常州市政府采购信息发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统一政府采购信息发布格式规范

按照《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苏财购〔2020〕

29 号)文件要求,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执行统一格式规范。2020 年 7 月 1 日起,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将按照财政部要求统一设置公告和公示信息内容模版,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系统发布公告和公示信息。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要严格按照格式规范要求填写公告内容、联系地址和联系方式,并通过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进行发布。未使用信息模版或未通过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发布的公告和公示信息,一律不得发布。

二、明确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内容和渠道

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应当严格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101 号)的要求,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制度规定予以公开,公开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开招标公告、资格预审公告、单一来源采购公示、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政府采购合同公告等政府采购项目信息。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的指定官方渠道为:常州市政府采购网 <http://zfcg.changzhou.gov.cn/>(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常州市政府采购交易执行系统发布)。

投诉处理结果、监督检查处理结果、集中采购机构考核结果等政府采购监管信息由各级财政部门负责信息发布。

三、加强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工作监管

政府采购信息公开是加强政府采购监管的重要手段,也是政府采购公开透明原则的本质要求。各辖市(区)、各单位、政府采购中心和各代理机构要高度重视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指定

专人负责本地区、本单位政府采购信息内容，认真落实政府采购信息“先审后发”要求，在保证政府采购信息真实、准确、合法要求的基础上，重点关注是否存在错误链接、严重错别字等问题。各级财政部门要督促指导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按照要求编制发布政府采购信息，共同做好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工作。市财政局对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进行重点监管考核。

附件：江苏省财政厅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 年版）》的通知（苏财购〔2020〕29 号）



（此件公开发布）

常州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6 月 30 日印发

江苏省财政厅文件

苏财购〔2020〕29号

转发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

省各委办厅局，省各直属单位，省政府采购中心，各设区市、县（市）财政局，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现将《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财办库〔2020〕50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附件：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财办库〔2020〕50号）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江苏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3月31日印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办公厅

财办库〔2020〕50 号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的通知

各中央预算单位办公厅（室），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财政厅（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财政局：

为规范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行为，提高政府采购活动透明度，财政部研究制定了《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各部门、各地区要高度重视政府采购信息公开工作，督促指导采购单位和采购代理机构自2020年7月1日起按照本格式规范编制发布政府采购信息。执行中如遇政策问题，请及时向财政部国库司反馈。

附件：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2020年版）



附件

政府采购公告和公示信息格式规范
(2020 年版)

目录

政府采购意向公告	1
资格预审公告.....	2
招标公告.....	6
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公告.....	9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13
更正公告	16
终止公告	18
合同公告	20
公共服务项目验收结果公告.....	22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23
投诉处理结果公告	26
监督检查处理结果公告	27
集中采购机构考核结果公告.....	28

政府采购意向公告

(单位名称) 年 (至) 月政府采购意向

为便于供应商及时了解政府采购信息，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10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单位名称) 年 (至) 月采购意向公开如下：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需求概况	预算金额 (万元)	预计采购时间 (填写到月)	备注
	(填写具体 采购项目的 名称)	(填写采购标的名称,采购 标的需实现的主要功能或 者目标,采购标的数量,以 及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 服务、安全、时限等要求)	(精确到 万元)	(填写到月)	(其 他需 要说 明的 情况)
					
					

本次公开的采购意向是本单位政府采购工作的初步安排，具体采购项目情况以相关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为准。

(单位名称)

年 月 日

资格预审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标的) 招标项目的潜在资格预审申请人应在 (地址) 领取资格预审文件，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申请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

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 邀请招标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三、领取资格预审文件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 5 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至 , 下午 至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方式:

四、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及格式

(可详见附件)

五、资格预审的审查标准及方法

六、拟邀请参加投标的供应商数量

☐ 采用随机抽取的方式邀请 家供应商参加投标。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采用下列方式(☐1 或 ☐2)。

(适用于邀请招标)

1. 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但不少于三家则邀请全部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参加投标。

2. 如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数量少于拟邀请供应商数量，则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邀请全部通过资格预审供应商参加投标。(适用于公开招标)

七、申请文件提交

应在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前，将申请文件提交至_____。

八、资格预审日期

资格预审日期为申请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至____年__月__日前

九、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十、其他补充事宜

十一、凡对本次资格预审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说明：1. 采用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等非招标方式采购过程中，如需要使用资格预审的，可参照上述格式发布公告。2. 格式规范文本中标注斜体的部分是对文件相关内容提示或说明，下同。）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标的)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地址)获取招标文件，并于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

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至 ，下午 至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方式：

售价：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竞争性谈判（竞争性磋商、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标的） 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地址）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年 月 日 点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

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 竞争性磋商 ☐ 询价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如有）：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

企业采购的项目,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如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对联合体应提出相关资格要求; 如属于特定行业项目, 供应商应当具备特定行业法定准入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磋商文件的发售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每天上午 至 , 下午 至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方式:

售价: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点 分 (北京时间) (从磋商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从谈判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从询价通知书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地点: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点__分（北京时间）

地点：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中标（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

二、项目名称：

三、中标（成交）信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中标（成交）金额：（可填写下浮率、折扣率或费率）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名称：	名称：	名称：
品牌（如有）：	服务范围：	施工范围：
规格型号：	服务要求：	施工工期：
数量：	服务时间：	项目经理：
单价：	服务标准：	执业证书信息：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已公告的可不重复公告）

2.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

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更正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首次公告日期：_____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采购公告 ☐采购文件 ☐采购结果

更正内容：（采购结果更正，还需同时在附件中公告变更后的中标（成交）供应商的相关信息）

更正日期：_____

三、其他补充事宜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五、附件（适用于更正中标、成交供应商）

1.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终止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二、项目终止的原因

三、其他补充事宜

四、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组织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具体工作人员姓名)

电 话：_____

合同公告

一、合同编号：_____

二、合同名称：_____

三、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四、项目名称：_____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甲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系方式：_____

六、合同主要信息

主要标的名称：_____

规格型号（或服务要求）：_____

主要标的数量：_____

主要标的单价：_____

合同金额：_____

履约期限、地点等简要信息：_____

采购方式：（如公开招标、竞争性磋商、单一来源采购等）_____

七、合同签订日期： _____

八、合同公告日期： _____

九、其他补充事宜： _____

附件：上传合同（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有关要求，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删除后予以公开）

公共服务项目验收结果公告

一、合同编号：_____

二、合同名称：_____

三、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四、项目名称：_____

五、合同主体

采购人（甲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方 式：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地 址：_____

联 系 方 式：_____

六、合同主要信息

服务内容：_____

服务要求：_____

服务期限：_____

服务地点：_____

七、验收日期：_____

八、验收组成员（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_____

九、验收意见：_____

十、其他补充事宜：_____

单一来源采购公示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_____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金额：_____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_____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_____

地址：_____

三、公示期限

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公示期限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联 系 人：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格式见附件）

附件

单一来源采购方式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专业人员信息	姓名：	
	职称：	
	工作单位：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	<u>(专业人员论证意见应当完整、清晰和明确的表达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理由)</u>	
专业人员签字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注：本表格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由专业人员手工填写。

投诉处理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二、项目名称：_____

三、相关当事人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被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

当 事 人：_____

地 址：_____

四、基本情况

五、处理依据及结果

六、其他补充事宜

（执法机关名称）

年 月 日

监督检查处理结果公告

一、项目编号（或招标编号、政府采购计划编号、采购计划备案文号等，如有）：_____

二、项目名称：_____

三、相关当事人

当事人 1：_____

地 址：_____

当事人 2：_____

地 址：_____

.....

四、基本情况

五、处理依据及结果

六、其他补充事宜

（执法机关名称）

年 月 日

集中采购机构考核结果公告

一、考核单位名称：_____

二、被考核单位名称：_____

三、考核内容

四、考核方法

五、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

六、考核结果

七、其他补充事宜

年 月 日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采购管理局，财政部各地监管局，中共中央直属机关采购中心、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全国人大机关采购中心，国家税务总局集中采购中心、海关总署物资装备采购中心、中国人民银行集中采购中心、公安部警用装备采购中心。

财政部办公厅

2020年3月23日印发

